“科创中国”知识产权运营科技服务团

合作意向书

甲方：“科创中国”知识产权运营科技服务团（江苏华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）

乙方：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一致同意就双方合作建设“科创中国”知识产权运营科技服务团（江苏华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），达成以下合作意向。

一、乙方组织相关专家和技术经理人协助甲方完成以下工作：

1.乙方在“科创中国”平台注册，https://www.kczg.org.cn/zt530activity/cityIndex?province=320000&city=320300，机构入住城市：江苏省-徐州市（试点），入住专业服务团：“科创中国”知识产权运营科技服务团（江苏华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）。

2.乙方协助甲方组建由科研管理、专利代理、市场开发、法律财务、商务谈判等专业人员构成的专利转化团队，提高甲方知识产权运营和专利转化能力。

3.推进专利技术高效转化实施。

乙方协助甲方开展与产业、企业对接活动，面向中小企业探索实施先免费许可、后有偿转化，并提供后续技术指导的方式，提高专利有效供给。

1. 甲方提供“科创中国”知识产权运营科技服务团https://www.kczg.org.cn/group/report?term\_id=1597&type=2，积极配合乙方开展知识产权运营的工作。
2. 具体合作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单独合作协议。

四、本合作意向书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2年，合作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“科创中国”知识产权运营科技服务团

（江苏华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）

甲方代表（签字）：

 日期：2023年6月10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乙方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3年6月10日